

中共泉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泉法普组〔2026〕2号

中共泉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 协调小组关于印发《2026年泉州市普法 依法治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市、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县（市、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市直有关单位：

现将《2026年泉州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中共泉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

（泉州市司法局代章）

2026年3月31日

2026年泉州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九五”普法规划全面启动之年，也是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治宣传教育法》（以下简称《法治宣传教育法》）的关键之年。泉州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市委有关部署要求，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深入开展“三争”行动，以深入宣传贯彻《法治宣传教育法》为主线，以启动实施“九五”普法规划为抓手，更加注重提升法治服务保障发展大局的主动性和实效性，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恪守规则、尊重契约、维护公正的良好环境，为奋力建设21世纪“海丝名城、智造强市、品质泉州”、奋勇争先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泉州实践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一、坚持思想政治引领，纵深推进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宣传贯彻

1. 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全民普法的首要政治任务，发挥领导干部学法示范引领作用，以“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将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核心内容和各级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程，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和国家法律法规清单制度，常态化开展领导干部

学法、考法、述法、旁听庭审活动，提升领导干部依法决策、依法办事能力。

2. 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大众化传播提质扩面。充分运用各类宣传载体和阵地，采取群众喜闻乐见、易于理解的方式开展普法宣传，持续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进农村、进社区、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军营、进网络、进宗教场所，依托“蒲公英”普法志愿者、法律明白人等队伍开展基层宣讲，生动讲好新时代中国法治故事和泉州法治实践故事。

二、聚焦《法治宣传教育法》实施，筑牢全民普法制度基础

3. 全面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法》学习培训。将《法治宣传教育法》纳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和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全战线、全覆盖培训轮训重点，通过举办全民普法公益大讲堂、“百名法学家百场报告会”、普法骨干培训班等形式，分层次、分类别开展学习培训，推动国家工作人员、普法骨干志愿者、乡村（社区）“法律明白人”培训全覆盖，提升普法工作者依法开展普法的能力。

4. 深化《法治宣传教育法》社会宣传。推动各地各部门开设“学习贯彻《法治宣传教育法》”专题专栏，制作推广专题宣传片、辅导读本，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法》文艺作品创作、展播活动。充分利用法治文化阵地、公共场所电子显示屏、公交移动电视等载体开展常态化宣传，让《法治宣传教育法》深入人心。

三、服务中心大局发展，精准化开展重点领域普法宣传

5. 深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专项普法。立足民营经济大市、强市

实际，将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普法与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深度结合，持续深化“千人进万企 送法护企促发展”活动，重点宣传民营经济促进法、反不正当竞争法、仲裁法等法律法规，深化“送法进企业”“民营企业普法行”“企业家学法”“法律进商会”等活动，探索开辟非公企业法治教育基地线上宣教渠道，为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精准法律服务，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服务保障新时代民营经济强市战略实施。

6. 提档升级涉外法治宣传服务。加强对“走出去”泉籍公民、企业的普法宣传和来泉在泉外国公民、组织的守法引导，依托海丝中央法务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泉州片区打造专业化涉外普法学法平台，持续开展涉外普法沙龙、讲堂，创新开展“老外来普法”品牌活动，加快复合型涉外法治人才培养，提高涉外法律服务质量，为更高水平对外开放提供法治保障。

7. 深耕两岸融合发展普法新路。立足两岸融合，紧贴台胞台企法律需求，创新涉台法治宣传方式，深化涉台普法品牌建设，鼓励和支持台胞参与“蒲公英”志愿普法行动和“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为在泉台胞台企提供便捷化、个性化普法服务，以法治力量助力海峡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

8. 做优涉侨普法服务品牌。结合泉州侨务大市特点，着眼服务泉州“聚侨引侨和泉商回归”专项行动，积极开展涉侨普法活动。充分发挥“侨胞法务之窗”平台功能，为海外华侨和归侨侨眷提供诉求咨询、普法宣传、法律服务，以法治护航侨乡高质量发展。

9. 强化社会治理现代化法治保障。组织开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大力宣传国家安全法、反分裂国家法、国防教育法、反恐怖主义法、反有组织犯罪法、生物安全法、网络安全法、密码法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围绕平安建设、生态文明建设、食品药品安全、扫黑除恶、信访工作法治化、毒品预防、反邪教、扫黄打非、应急消防、防范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教育医疗、慈善救助、社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殡葬领域、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防治家庭暴力、个人信息保护、基层群众自治、行政执法监督等人民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常态化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营造“平安建设人人参与、全体共享”良好氛围。

10. 加强地方性法规规章精准宣传。持续加强《泉州市社会信用条例》《泉州市华侨历史遗存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法规规章宣传解读,结合法规实施成效开展以案释法,提升广大群众对地方立法的知晓率和认同度,为地方性法规规章有效实施营造良好法治氛围。

四、推进法治社会建设,系统化实施公民法治素养提升行动

11. 深入开展宪法宣传教育等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开展第九个“宪法宣传周”主题宣传活动,认真组织开展“宪法八进”“宪法进万家”、全市学生“学宪法、讲宪法”等活动。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发挥普法讲师团作用,推进国旗法、国歌法、国徽法、爱国主义教育法等与宪法密切相关法律的学习宣传,增强全民国家意识,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带头尊崇宪法和执行宪法,保障宪法

和法律有效实施。

12. 开展民法典主题宣传活动。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进群众心里”的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传，组织开展第六个“民法典宣传月”活动，常态化开展民法典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等主题活动，开展村规民约、家规家训宣传，征集、创作、展播一批高质量的民法典普法产品，阐释好民法典关于民事活动平等、自愿、公平、诚信等基本原则，引导群众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

13. 实施公民终身法治教育体系建设行动。把公民法治素养基本要求融入市民公约、乡规民约、学生守则、行业规章、团体章程等社会规范，贯穿文明创建、平安建设等活动。按照《法治宣传教育法》要求，推动公民终身法治教育体系建设，将法治教育纳入国民教育、干部教育、社会教育体系，实施青少年守法习惯养成行动、新时代民营企业家法治素养提升计划等专项行动，打造泉州市公民终身法治教育基地。加强对领导干部、青少年、企业经营管理人员、村（社区）“两委”干部、网民和妇女、农村留守儿童、困境儿童、老年人、残疾人、退役军人、少数民族、宗教界人士等群体的法治宣传教育，分层分类提升公民法治素养。

14. 深化“蒲公英”法治品牌标准化建设。深入实施“蒲公英”普法品牌标准一体化建设，创新开展“蒲公英八进”系列普法活动，加强“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培育和系统化培训，打造一

批法治文化阵地和公益普法服务驿站。组建各级“蒲公英”普法宣讲团，依托“蒲公英”普法公益服务平台开展公益普法，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与普法工作深度融合，构建“品牌引领、志愿聚力、全域联动”的全民普法新格局。

15. 打造泉州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挖掘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律文化精华，根据时代精神加以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传承和弘扬红色法治文化，用好革命老区等红色法治资源，深化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深入挖掘闽南、海丝、侨乡等历史文化元素以及泉州特有的簪花围、戏曲艺术、手工技艺等非遗资源，融入更具感染力的法治元素，打造“非遗+法治”“文旅+法治”特色品牌，组织创作一批具有泉州特色的法治文化精品，讲好“泉州法治故事”。

16. 深耕数智普法与智慧普法融合发展。发挥数字福建、数字泉州优势，探索运用“人工智能+普法”模式，以互联网思维和全媒体视角深耕数智普法，注重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普法，推动普法传播从单向式传播向互动式、服务式、场景式传播转变。鼓励创作个性化、定制化普法产品，加大音视频、短视频普法内容供给，建设融“报、网、端、微、屏”于一体的全媒体法治传播矩阵，实现法治需求实时收集、智能匹配、精准响应。

五、深化基层依法治理，标准化提升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

17. 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引导村（居）民依法表达诉求、解决纠纷、维护权益，加大与乡村振兴相关的法律法规宣

传力度，引导乡村干部群众牢固树立法治观念。结合全国粮食安全宣传周、中国农民丰收节、全国生态日、世界环境日等时间节点，广泛宣传普及粮食安全、农业生产经营、食品药品安全、生态环境保护、婚姻家庭、助残敬老、反电信网络诈骗、扫黑除恶、预防和遏制赌博、反邪教、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民间标会）等与乡村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结合“三下乡”活动，广泛开展群众性法治文艺宣传，深化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做好“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动态管理，持续提升创建质量。实施“法律明白人”培养工程标准化建设。

18. 深入实施“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行动。加强村（居）“法律明白人”培养，构建涵盖遴选聘任、培训教育、管理使用、考核激励、工作保障的全流程标准化工作体系，以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法律明白人”常态化培训。

19. 强化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和权益保护。全面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深化“法律进学校”，持续组织开展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和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主题普法，深化开展校园暴力、校园欺凌专项普法治理。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推动青少年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加大未成年人普法产品供给，原创制作推出未成年人喜闻乐见的普法动漫微视频，发布未成年人法治保护典型案例。

20. 持续开展民生领域专项普法。聚焦小区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持续深入开展物业管理提升专项普法行动。深化殡葬领域、劳动用工、个人信息保护等民生领域普法，引导群众办事依法、

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以坚实法治保障增进民生福祉。

六、狠抓工作落实，闭环化强化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保障

21. 加强组织领导与规划实施。加强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的组织领导，统筹推进“九五”普法规划落地实施，督促指导各级普法责任单位充分发挥职能作用，推动各项普法重点工作落地见效。组织市直机关梳理、修订年度普法责任清单和普法计划，联合普法责任单位结合普法重要时间节点优化升级融媒体项目《普法日历》，实现普法节点精准对接、普法内容精准供给。

22. 推动执法司法与普法深度融合。推动政法机关在守法普法工作中走在前、作表率，牢固树立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就是最好普法的理念，把普法全面融入执法、司法办案全流程，开展实时普法、精准普法。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针对群众关注的热点案事件，大力开展以案释法明理，实现“办理一案、教育一片”的普法效果。

23. 完善普法责任制闭环落实机制。强化“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责任制落实，依托福建省“谁执法谁普法”动态智能管理平台实现普法责任清单化、落实可视化，逐步构建清单管理、跟踪提示、督促指导、评估反馈的闭环管理模式，压紧压实普法责任，加强对各地各部门普法任务、日常普法工作的动态考核。对未依法履行法治宣传教育职责的部门，及时发出普法提示。

24. 加强典型宣传与示范引领。按照司法部、省司法厅部署，积极向全国、全省推荐报送普法创新案例和先进典型。宣传推广“九五”普法开局阶段的典型经验做法，加强经验交流与成果转化，在全市营造比学赶超、争先创优的良好氛围。

25. 建强普法专业队伍与阵地。加强和规范普法志愿服务队伍建设，提升普法队伍专业能力。进一步压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引导传统媒体、新媒体、户外媒体设置普法专题专栏，推动实现普法阵地全域覆盖、普法资源高效整合。

